

市人社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2023 年以来，市人社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人社系统法治建设任务，加强科学民主决策，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推进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宣传，建立公开透明、便捷高效的行政服务机制，有效地保证了依法行政工作的开展，为人社工作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。现将工作情况总结报告如下：

一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举措和成效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进一步构筑法治思维形成。

1. 加强党对“法治人社”建设的领导。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围绕中央、省委、南通市委以及如皋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决策部署，增强贯彻落实的政治自觉、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。深刻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和核心要义，增强学习贯彻的主动性、系统性，坚持运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实践、推动工作，不断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引向深入。

2. 深化责任落实考核机制。印发《如皋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法治建设工作要点》，将法治建设作为各科室（单位）目标责任制绩效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，实行奖惩挂钩，做到有组织、有计划、有部署、有检查、有考核、有成效。

（二）规范依法行政，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效能。

1. 推动依法科学民主决策。民主集中制、集体议事等制度刚性执行，深化局党组会、局长办公会和专题会议等议事方式作用；重大资金支出严格履行程序，商财政审计等部门研究、把关，对外公示；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必邀纪检参与；坚持聘请法律顾问，参

与行政决策、复议和诉讼，力求多渠道听取意见与建议；建立健全规范性文件制定、审核、监督闭环管理机制，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，今年共清理规范性文件 5 件。

2. 加大重点领域执法力度。出台《关于明确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，组织开展工程建设领域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和工资“月结月清”专项行动，全力推进“不欠薪”城市建设。开展企业薪酬调查，抽取部级省级企业共 153 家，较去年增加 46 家，加强“双随机一检查”，强化对劳务派遣公司的监管，坚决维护劳动者权益。今年受理劳动监察投诉举报案件 1740 件，按期结案率 100%。

3. 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。全力打造群众满意的人社公共服务，通过推进省一体化平台“就近办”、“一网通办”，对“一件事一次办”服务清单事项进行维护，实现开办企业 0.5 工作日办结，开辟“24 小时自助政务驿站”，窗口服务提档升级。深化免证明服务事项改革，梳理 69 个服务事项，加大信息共享深度。加强对重点、热点岗位监督，实行 AB 岗和重点岗位不相容制度，通过窗口评议、举报有奖等方式接受社会监督。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07 条，按期办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11 条。

（三）深化源头治理，进一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。

1. 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。积极与信访局、矛盾调解中心沟通协调，进一步完善长效调解机制，并把机制延伸至各个乡镇社保所，从而降低行政复议和诉讼数量。继续执行疑难案件通案

会议制度，对工伤认定、退休审批、失地保障、信息公开、劳动争议处置等疑点难点热点问题进行分析研判，在行政行为作出之前充分会商，降低行政复议纠错率和诉讼败诉率。今年共参与行政复议 24 件、行政诉讼 43 件（一审 17 件，二审 19 件，再审 7 件），未发生败诉，行政负责人（班子成员）出庭应诉率、参加复议质证率 100%。

2. 健全劳动人事争议多元处理机制。创新设立“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”，主要负责办理农民工工资争议案件，通过缩短办案时限、优化办理流程、简化办案手续、实现案件速立、速调、速裁、速结，切实维护好当事人权益。大力选树培优，如皋市如城街道便民服务中心（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中心）获评江苏省“金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”，以点带面，带动基层调解组织发挥劳动争议多元处理合力。今年共受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560 件，各项办案数据均按序时指标完成。

3. 抓好法治队伍建设。充分发挥法治固根本、稳预期、利长远的保障作用，建设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。严格执法人员资格管理，系统共有行政执法人员 41 人（今年新增 4 人），执法监督人员 2 人。加强系统法律人才培养和使用，目前通过司法考试人员共 10 人，不定期开展行政执法业务培训，树牢执法人员宗旨意识，提升执法人员执法素养。

（四）落实普法责任，进一步营造平安法治的氛围。

1. 巩固法治宣传阵地建设。编印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文件选编》、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典型案例汇编》等书籍，为深

入宣传法律法规夯实理论基础。坚持每月推送四期“雒水人社”微信，宣传社保就业创业政策、法律风险提示、劳动争议典型案例，综合影响力在全市各部门政务微信中名列前茅。坚持做好12333咨询平台工作，全年来电总量72922个，综合接通率97.55%，满意率99.59%。

2. 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。通过发布法律风险提示、劳动争议典型案例、开展工会巡回仲裁庭审活动等形式，加强**劳动保障类**法律法规宣传，切实提高企业规范用工意识，妥善化解劳资纠纷。利用社保稽查、窗口服务、“法律六进”等形式，向服务对象宣传普及**社会保险类**法规政策，在依法履职和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答疑解惑。整理制作就业创业政策宣传册，走进乡镇、商超、孵化基地等人流、企业密集地开展政策宣讲，提高**就业创业类**政策知晓度，扩大岗位信息推送覆盖面。

二、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

局党组书记胡晓勇作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，带头参加党组中心组学习14次，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、宪法法律、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等6次；贯彻执行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及时传达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各项文件、会议精神2次；研究布置我局法治建设工作2次。

严格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、集体议事、“三重一大”等制度，认真办理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，“两代表一委员”交办件，接受人大关于就业促进“一法一条例”执法检查，满意度100%。落实信访案件“包案”制度，主动接访，妥善化解历史遗留积案。

积极参与人社部举办的面向全国各市、县级人社部门的法治人社示范创建活动，我局被授予“全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治建设示范单位”称号。江苏省共有5家入选，我市为南通唯一。

三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由于人社系统法律法规政策性强，工伤事故、劳动争议趋于多样性、复杂性，相关人员的依法行政水平和业务水平与之相比有待进一步提高，尤其是在相关知识的系统培训上还需要进一步加强。

（二）在落实执法普法责任上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在准确把握群众法治需求上还有差距，普法针对性、精细化还需要进一步加强，确保责任落到实处。

四、下步工作打算

（一）纵深推进法治建设，加大“放管服”力度。依法全面履行职能，推动法规规章有效实施，持续推行“三项制度”，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，营造优质的行政执法环境。创新创优政务服务模式，提升窗口业务网办率，持续推进“一件事”工作，完成“身后一件事”等编制及上线运行等工作。

（二）紧密联系实际，积极推进普法宣传教育。结合工作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活动，认真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有力扩大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普及率和知晓率，实现常态化普法，切实增强企业依法经营、劳动者学法懂法、依法维权意识及能力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。

（三）强化队伍建设，着力提升整体法治素养。通过强化指导监督、推进执法规范化和改进执法方式等手段加强执法队伍建设，严格执法人员资格管理，进一步强化干部职工的法律法规学习和执法队伍的培训，内强素质，外树形象。